证券代码:600936　　证券简称:广西广电　　公告编号:2016-021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新媒体中心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新建项目概述

（一）根据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业务及未来发展战略需要，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增强企业核心竞争能力，有效提升企业形象，公司拟投资建设广西新媒体中心项目，预计该项目一期投资额约 95,059 万元。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新媒体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投资建设广西新媒体中心项目，预计该项目一期投资额约 95,059 万元。根据公司相关规定本次对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新建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新建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近年来，以数字化为特征的新媒体从组织机制、运营模式、市场形态等方面改变了传统广电传媒的面貌，成为广电媒体发展的大方向。

新媒体正在成为促进中国社会全面升级的引擎。因此，为构建一个集生产、传输、播控、交易和监控为一体，建立在互联网络之上的新媒体全业务发展平台，更好的发挥新媒体对广西全产业，尤其是广电产业发展的积极推动作用，公司拟投资建设广西新媒体中心。该项目将打造一个“面向东盟的网络影视新丝路”的信息枢纽、核心平台和重要门户，成为国内具有较高知名度的、面向东盟的中国-东盟网络视听产业基地

（二）项目基本情况

1、土地情况：

项目地址位于广西文化产业城南片区 A-01-01 地块，实际出让面积 61475.35 平方米；商务金融（艺术传媒）用地使用 50 年、公共设施（公共设施）用地使用年限 50 年。

2、主要建设内容及估算

一期项目建设广西新媒体中心大楼（1 号楼），包含中国-东盟多媒体高清节目制作中心、北部湾云媒体计算中心、公共服务平台、全媒体应用研发推广中心、中国东盟广电网络技术发展中心业务用房。总建筑面积 11.3906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8.3921 万平方米。

一期总投资 95,059 万元，申请银行贷款 65,059 万元，余下 3 亿元由公司自有资金及申请政府资金等多渠道筹措，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安排投资。项目全部投资回收期为 13.4 年，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为 8.04%。项目建设期 3 年，预计 2018 年底投入使用。

三、投资风险及对策

（一）政策风险及对策

项目政策风险的防范在于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争取获得政策支持，尽快实施项目建设，减少因政策变动而给项目建设造成不利后果。

（二）资金风险及对策

项目资金风险的防范关键在于项目资金的落实。

（三）工程风险及对策

项目工程量的增多以及施工工期的延长是造成项目工程风险的主要原因。工程风险的防范既需要在设计阶段全面考虑工程风险因素，施工阶段精心组织施工、保证施工按时按质按量的完成，还需要在实际中采取针对性的措施，避免或降低工程风险的危害。

（四）投资估算风险及对策

投资估算风险的防范需要在估算时考虑人工、材料等费用、费率上涨的可能性，并预留预备费确保项目建设得以顺利进行。

四、对本公司的影响

项目建设充分满足公司目前的业务需求，它的建成使用，并将对广西广电新媒体业务未来的发展，以及广西与东盟各国及其他地区的文化产业合作产生积极的影响，取得良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广西新媒体中心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 年十一月十四日